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NO BIOPHARMACEUTICAL LIMITED
中國生物製藥有限公司

10. 以特別事項之方式，考慮並酌情通過下述決議案(無論有否修訂)為普通決議案：

(A) 「動議：

- (1) 在下文(3)段之規限下，一般及無條件批准董事在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內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以配發、發行及處理額外之本公司股本中之股份(「股份」)，以及作出或授出將或可能須行使此等權力之售股建議、協議、購股權及其他證券(包括可認購股份之認股權證)；
- (2) 上文(1)段之批准乃董事所獲授任何其他權力以外之權力，並授權董事於有關期間內作出或授予於有關期間內任何時間或結束後將或可能要求本公司配發、發行或處理額外股份之售股建議、協議、購股權及其他證券(包括可認購股份之認股權證)；
- (3) 董事依據上文(1)段獲批准而可能配發或同意有條件或無條件配發(不論是否依據購股權或其他方式)、發行或以其他方式處理本公司將予發行股份之數目(惟根據供股(定義見下文)，或本公司可能不時發行及先前已獲本公司股東批准之任何證券所附帶之認購權或換股權獲行使，或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所授出之購股權獲行使，或代替全部或部份股份股息除外)不得超過於本決議案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20%，而上述批准亦須受此數額限制；及
- (4)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乃指由本決議案獲通過之日期起至下列三項之最早日期止之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ii) 依照任何適用法例或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之期限屆滿時；及
- (iii) 本公司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訂本決議案所載之授權時，及

「供股」乃指董事於指定期間內，向於指定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份持有人按彼等於當時之持股比例提出供股要約(惟董事有權就零碎股權或在考慮任何司法權區適用於本公司之法律限制或責任或任何認可監管機構或任何證券交易所之規定後，作出其認為必須或權宜之豁免或其他安排)。」

(B) 「動議：

- (1) 在下文(2)段之規限下，一般及無條件批准董事在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內行使本公司所有權力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回購本公司股本中之股份(「股份」)或在股份可能上市並經由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與聯交所就此認可之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回購股份，惟須遵守及按照所有適用法例及 或不時經修訂之聯交所或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之規定；
- (2) 本公司依據上文(1)段之批准於有關期間獲授權回購股份之總數不得超過於本決議案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0%，而上文之批准亦須受此數額限制；及
- (3)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乃指由本決議案獲通過之日期起至下列三項之最早日期止之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ii) 依照任何適用法例或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之期限屆滿時；及
- (iii) 本公司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訂本決議案所載之授權時。」

- (C)「動議待召開本大會之通告第10段所載之(A)項及(B)項決議案獲正式通過後，將根據召開本大會之通告所載第10段(A)項決議案而授予董事且於當時有效以行使本公司之權力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股本中之額外股份(「股份」)之一般授權擴大，方法為對可按如此方式配發、發行及處理之股份數目加入相當於本公司根據召開本大會之通告所載第10段(B)項決議案授予之授權而回購之已發行股份總數之股數；惟該已擴大之數額不得超過本決議案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0%。」

特別決議案

11. 考慮並酌情通過下述決議案(無論有否修訂)為特別決議案：

「動議：

- (1) 批准建議修訂本公司現有章程細則(「建議修訂」)，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九日的通函附錄三；
- (2) 批准及採納本公司之經修訂及經重列章程細則(「新章程細則」)(反映建議修訂，其副本以「A」作標示已提呈本大會，並經大會主席簽署以資識別)，以替代及廢除本公司現有組織章程細則，並即時生效；及
- (3) 謹此授權任何一名本公司董事或本公司之公司秘書採取一切必要行動，以使採納新章程細則生效，包括但不限於簽訂其可能需要之任何及所有有關文件及於開曼群島向公司註冊處辦理任何及所有有關存檔。」

承董事會命
中國生物製藥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陳凱年

香港，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九日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九位執行董事，即謝其潤女士、謝炳先生、鄭翔玲女士、謝承潤先生、謝忻先生、李一先生、王善春先生、田舟山先生及李名沁女士，以及五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陸正飛先生、李大魁先生、魯紅女士、張魯夫先生及李國棟醫生。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上述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任何股東，均有權委派另一位人士為其代表代其出席並投票。受委任之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2.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召開前四十八小時送達本公司在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方為有效。
3. 本公司將於下列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 (a) 為釐定有權出席上述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本公司股東(「股東」)，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三十一日(星期二)至二零二二年六月六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有權出席上述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所有經填妥的過戶登記表格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三十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在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 (b) 為釐定有權收取上述第2項決議案所述之末期股息之股東，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七日(星期五)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二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有權收取末期股息，所有經填妥的過戶登記表格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六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在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4. 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採取以下特別安排：
 - (a) 股東週年大會的所有議決案將以股數投票方式表決。股東仍然能夠在股東週年大會舉行之前預先委任代表在會上代其投票。股東(可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股東除外)如希望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對任何議決案投票，必須委任股東週年大會主席或委任可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代表根據其指示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行使投票權。
 - (b) 股東可透過訪問網站<https://spot-emeeting.tricor.hk/#/325>網上觀看及收聽股東週年大會。使用電子會議系統參加股東週年大會之股東亦可透過電子會議系統提交問題。電子會議系統將於股東週年大會開始前30分鐘開放供股東登錄，並可透過智能手機、平板設備或電腦連接互聯網訪問。
 - (c) 使用電子會議系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股東將能於股東週年大會期間在線提交與本公司建議決議案相關之問題。
 - (d) 登記股東須提供其委任代表之有效電郵地址(委任「股東週年大會主席」為委任代表除外)以接收用戶名及密碼以於電子會議系統觀看股東週年大會網絡直播並在線提交問題。為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股東(可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股東除外)應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並委任股東週年大會主席(作為委任代表)或委任可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代表。